

**良 宵**

张 楚

## 1

她刚搬到麻湾时，村人并未觉得有何异样。或许在他们看来，这只是位干净的老太太，衣着素朴，脸上一水褶子，梳了低低的发髻，站在樱桃树下，束手束脚，竟有几分与年岁不相称的羞怯。隔壁的妇人偶来瞅了几眼，闲聊几句，这才晓得是村里王静生的远房姨妈，怎么想起要到乡下住上段时日，这才劳烦她外甥在村西租了三间瓦房。行李也不甚多，几床被褥，一只泛黄的皮箱。随行的还有一只白鹅。白鹅也老了，翼羽暗淡，喙上的肉瘤失了色泽，在屋檐下恹恹卧着。若是人来，她就从包裹里掏栗子、榛子类的坚果，笑着塞进人家掌心，慢声慢语地催促道，吃吧，吃吧。她的牙齿大抵是假牙，白如玉米，笑时几乎不见牙龈。

翌日，鸡没叫上三遍就早早爬起，绕村子转了半圈。四月初，清冷了一冬的村子，难免透些活泼。樱桃就不消说了，顶一树雪，招了细腰蜂，单说荒地大片紫云英，于风中凝敛成水晶，流出光和蜜来。后来她走累了，坐上块青石歇脚。不时有村人牵着黄牛、骡子从她身旁撵过，难免都瞥上两眼。她呢，但凡有人瞅她，都要笑一笑，嘴唇被暖阳打成瓣蔷薇。

也不喜欢串门。村子里的妇女，如果不是农忙季节，屁股底下是安了陀螺的。尤其是此处的女人，舌头都要比别村的长两寸。就有那好事的，借串门的名义来，吃几枚老太太的坚果，喝几盏老太太泡的茉莉花茶，再打听些该问不该问的话，想传与旁人听。可这老太太，就是安静的一只猫，村妇们在炕沿上东拉西扯，她也舍不得插嘴。问她退休前是干嘛行的？她说，当教师；问她儿女几个？她说，两儿一女；问她多大年岁？她说，忘了；问她老伴是否健在？她说，去世二十多年了。人家问她话时，大眼珠子瞪得溜圆，而她呢，只眯眼盯着墙旮旯，有一搭没一搭地应着。有时那只老鹅摇摆着肥硕的屁股踱进屋，她就顺手抓了脖子拎上炕，箍在怀里，榆树皮手细细摩挲着。那鹅也不吭声，闭了眼，仿佛在她怀里死去一般。

闲妇们就渐渐没了兴致，不如何往来。只有个诨号“刘三姐”的，时不时跑上一趟，倒比王静生还勤些。蒸了野菜馅的饺子趁热端一碗来，炖了排骨趁热送几块来，亲闺女似的。老太太推辞几句，就接了，也不见有言谢的套话。“刘三姐”似乎也不在乎。在村人眼里，她本来就是有点缺心眼的“女光棍”。所谓“女光棍”，是周庄、夏庄、马庄、麻湾一带独有的叫法，专指那些性情如男人的女人。哪个村不出一两个“女光棍”？譬如夏庄，最有名的女光棍是周素英，专跟男人赌钱闹鬼；譬如马庄，最有名的女光棍是刘美兰，整日里蹬着大头皮靴，领了帮唢呐手跑红喜白丧之事；麻湾呢，若说有女光棍，大抵就是“刘三姐”了。“刘三姐”其实长得还算英俏，只是脾性躁，嗓门粗，肠子直，有事没事喜欢扯着铁嗓子唱两句。

## 2

老太太过了五六日，将麻湾村周遭咂摸透了。这个叫麻湾的村庄，地处冀东平原，西行百里是燕山，东行百里是渤海，怪的却是靠山不吃山，靠海不吃海，反倒以植棉闻名。据说

老辈子，宫里用的棉花全由此处沿京东北运河载去。不过现下却是荒了手艺，年轻的跑到城里做泥瓦匠，只有老农人种几亩棉花。麻湾呢，除了村西有块方圆百米的土岗，全然是平地。若是站荒田里环四周，便是由地平线草草勾勒的浑圆。现下清明才过，麦子返青不久，作物都还归仓，除了野花草，只有柳树顶了绿苞芽，飞着些酱色的七星瓢虫。

那天她从村西的土岗下过。虽走得慢，还是呼哧带喘，就顺势找了干净的一块地脚坐下。屁股还没凉，便听到不远处传来孩子们的叫骂声。手搭了凉棚去瞅，却是一个孩子在前边跑，一帮孩子在后身疯追。那孩子蹿得比野兔子还快，转眼就从她身边旋风般刮过，直刮到那黄土岗上。那帮孩子呢，也就不再穷追，只在岗下唧唧歪歪骂个不休。这麻湾的方言倒也有点意思，平心静气说起来时，三拐五拐的犹如唱评戏，骂起人来时则脆生利落，简直京戏里的念白一般。那帮崽子兀自咒骂一通，这才怏怏散去。

老太太瞥了瞥他们的背影，又去斜眼瞅那土岗。不会儿，土岗上便隐约探出个圆头，小心逡巡着岗下。大概看是孩子们走了，这才约略着直起身抖抖索索矗在那儿。孩子套件过了膝的破夹克，晃晃荡荡的，鸡胸脯裹件漏眼的长袖海魂衫。见老太太望他，竟俯身捡起块土坷拉扔过来，不偏不倚冲她额头上。老太太倒是吭也没吭一声，只顺手摸了摸额头，又朝那岗上望去。孩子就不见了。

晚上，老太太蒸了锅馒头，干嚼了半个，就披了羽绒服拎了马扎坐院子里。夜晚的村庄静得早，偶有耗子钻垛草鸡闹窝。墙头似有野猫出没。老太太定睛瞅了瞅，拎了马扎进屋，打开戏曲频道，正演常香玉的《木兰从军》，忍不住把睡着的老鹅抱上炕，揽在怀里，摸它温热的羽，摸它冰凉的喙，再闭了眼细细听戏。须臾，过堂屋传来轻微的脚步声，侧耳听，倏尔没了，过了会儿，脚步声重隐约响起，老太太就问：“谁啊？”话音未落已是一派沉寂。心想这双耳朵，真是一天不如一天了。

晨起时，发现锅里的馒头少了几个。心想不会是被野猫叼走了吧？出了院子，又想不起到哪里溜达，就念起了昨日那个野孩子，这么想着，吆喝了老鹅，慢慢悠悠朝土岗走去。她这院子靠村西边，离岗最近，不过三四百米，可若真一步一步量起来又无比漫长。想当年，她能一连串翻百十个筋斗云。

土岗矗眼前时，她又着腰大口大口地喘息起来。岗也不高，只不过人太矮了，岗也不长，只不过人的胸腹太窄了。土岗四周除了杂生的几株野榆钱，便是蒲公英，蒲公英密密麻麻汇成一片，远看仿若一块安静的黄金，近看则是朵朵小向日葵。鼻子里涩香之气渐发浓烈，她从兜里掏出枚榛子，嘎嘣嘎嘣嚼起来。人老了，牙掉了，馋虫还活着，吃了一辈子的坚果看来是戒不掉了。后来她想，何不去岗上看看？就绕到那条斜坡前仔细端详，这一看先就心虚。斜坡虽不是很长，却陡峭得很，别说是她，就是十五六的愣小子也会发憊。断了念想，捶着腰眼慢慢悠悠回了家。

这一晚，老太太做的炸酱面。饭后照例躺炕上看电视。说是看电视，不如说是听电视。眼皮子磕磕绊绊时睁时闭，只耳朵支楞着听胡琴声咿咿呀呀。待听到过堂屋传来“吸溜吸溜”的声响，这才骤然醒来，轻咳两声，声响就淹没在无涯的黑暗中了。她把电视声音调大些，轻手轻脚穿了鞋子下炕，猛一挑门帘，就见一团矮小黑影蹿到院子里。那晚夜空无月，她只瞅到影子晃荡着爬上矮墙，倏地下就不见。转身将过堂屋的灯打开，却见剩下的炸酱面没了，只碗边粘了硬邦邦几根。似乎就明白了。如果没有猜错，这偷食的人，除了岗上那野孩子，大抵也不会再有旁人了。心里难免嘀咕起来，这孩子是如何的一回事？为何吃不上饭？爹娘去做什么了？村里就没旁的亲戚了？便寻思有机会了，定要问问那“刘三姐”。

这“刘三姐”倒是好几日没来。听村子里的喇叭，好像麻湾村家家要签什么合同。自己这房子是租来的，倒也没往心里去。炕上坐了会儿，便又愣愣想起那野孩子的小眉眼，心格外绵软，竟隐隐盼起夜晚的降临了。翌日，未及晌午，老太太就盘算着晚上煮何饭菜。这几天不是干馒头就是稀面条，那偷食的孩子估计也吃不饱。想来想去，便要做“菠萝酱鲫鱼”。

小卖部里倒是有鲫鱼，可却没有菠萝，老太太就买了几根芹菜。芹菜味冲，又有股异香，虽不及菠萝，想必也不会差到哪里。回了家就刮鱼鳞剖鱼腹，将肠子肚子喂给老鹅。又将空鱼肚塞上姜片、葱段和豆瓣酱，才用铁锅小火炖起来。这是个岑寂的午后，同往常一样，只听得细春风拂过老屋檐，只听得嫩叶拱出苍树皮，只听得邻居猪圈的约克猪懒懒呻吟……这样闲坐了很久，这才把火关了。光一寸一寸缩，夜一寸一寸胀，她草草喝了碗稀饭，将过头屋的灯打开，早早猫进被窝，照例看电视。

孩子又来了，先是锅盖碰锅沿的清脆声，然后是电饭锅被揭开的兹啦声，再是不当心被热气熏了手又不得不强忍着的“哎呀”声，饭菜入喉猛然吞咽的咕咚声……最后，是窸窸窣窣的衣裤和门帘摩擦声。不过五六分钟，声音就消散在夜里，又是漫漫的静。她披上衣裳蹑手蹑脚踱到庭院。月亮大而黄，孩子正在翻墙，不晓得是如何了，这回翻了几次都没翻上去。后来，他从猪圈旁搬了块石头，探着身子踮着脚才够住墙头。怪的是他没立马跳过去，而是骑矮墙上，双腿耷拉着呆坐了良久。后来，老太太看到孩子的肩胛骨在月光下一颤一颤地抖索起来。

老太太没敢惊扰他，默然看了片刻回房，靠着门门愣神。

### 3

翌日清晨便早早出门。老鹅在她身后摇摇摆摆尾随着。她知道村里有家小卖店，专卖鲜肉。那天，小卖部人倒不少，有人在扯成匹的帐子布，看来是村里有人过世了。老太太戴上花镜，观瞧半天，这才吩咐店主从猪背腿上割了一斤，而后带着老鹅回了家。中午时，忍不住一个人跑到黄土岗下坐了个把时辰。风比昨日暖些，吹得骨头酥痒，荒田里的紫云英被阳光照成一团紫雾。可孩子却没出现，她愣愣地盯了会儿野榆钱树，这才走了。及至下午，老太太切姜剥蒜，又配了红椒、桂圆、八角、茴香和十三香，用高压锅将肉焖了，肉香不久弥漫开来。

期间倒是有几个闲妇过来串门。她们有阵子没来了，进了屋先耸动着鼻子问“咋这香呢？”，见是老太太炖肉，又夸她厨艺高超，接着喟叹起如今的儿子媳妇们，全是金贵命，虽然都是土里刨食的，却连饺子也包不好，年三十煮破了一锅，简直成了馄饨片汤。老太太只缩在炕脚听，一句话也不插。又听她们说，县政府的人来了七八次，看样子村子搬迁是避免不了的。老太太这才问了句：村子搬到哪儿啊？干嘛要搬啊？她们的兴致就被勾起来了，哄嚷着说，麻湾和附近的周庄、夏庄，据科学家们检测，地下埋着大量铁矿。大量是啥概念呢？就是储存量位居全国第三。全国第三哪，可不是闹着玩的！这些人四五年前就来勘探，折腾了几年，据说明年就要动工采矿了，这不，镇上天天逼着签拆迁合同。用不了多久，麻湾就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，将是一个巨大的地下采矿场。老太太“噢”了声问道，你们搬到哪儿啊？没了田地，日子怎么过？她们就扬着眉角嬉笑着说，我们巴不得搬到县城，当城里人呢。钱嘛，不是有赔偿款么？这世道，有了钱，啥都不用怕……

可算是走了。老太太捶了捶腰，不禁去看锅里的肉。其实本想跟她们问问那孩子的事，可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。这帮长舌妇，定会好奇她为何问询。何况，又何必非要知晓孩子的事？她跟他，只打了个照面，闲话也没说上过一席。他要是饿了，就来这里吃两口，填饱肚子；他若是有了下家，不再来偷食，自当没有过这回事。老太太眯眼在炕上打起盹来。等睁开眼，天已大黑，蹒跚着去过堂屋看看炖的肉，明显是吃剩的。孩子吃了不少，看来很对他胃口呢。老太太竟有些隐隐的得意，方沉沉睡去。

次日早早就起来，栽了两垄韭菜。韭菜根是王静生送的，顺便捎了一粪箕子猪粪。这个远房外甥，跟她并不亲近，反倒有些罅隙。老太太也并不介怀，送了他一双自己绣的棉拖鞋。王静生接了，又闷闷地抽了一袋烟，这才趿拉着鞋转身离去。等外甥走了，老太太就坐到屋檐下晒太阳，晒着晒着有些恶心，想必是这几天受了风寒，随口吞了几粒药片，倒头睡起来。

中间醒来几次，只觉得骨头酸软喉咙胀痛，喝了口热水又渐渐迷糊过去。其间闻得老鹅嘎嘎乱叫，想必是饿了来讨食，却没气力爬起来喂它。醒来时太阳已爬上屋檐，就拌了糠菜去喂，却发现老鹅没了。

这老鹅，跟了她十三年，是她从小区门口捡的。肯定是谁家的孩子从宠物市场买来，养得不耐烦随手扔掉了。城里的孩子，就是没耐性。她小心翼翼地把它揣兜里带回家。当初也只是小小一团鹅黄，睁了惊恐的眼动也不敢动，谁成想竟长成偌大一只呢？儿女们是极少来的，通常只有她和它，晨起去中山公园散步，中午吧唧吧唧嚼着青菜，听收音机里唱着老戏，傍晚呢，窝在沙发里打盹，半夜醒来时方将电视关掉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。想说话了就和它唠叨两句，生气了就踹它两脚，它不记仇，依旧影子似地随着她，贴着她，腻着她。

老太太难免心慌起来，颠着老寒腿在院子四周搜寻一番，仍没得踪迹。猛然想起那孩子，心就咯噔了一下。该不会夜晚来时不见吃的，索性将它逮走炖了吧？

那晚，灶冷灯灭，她早早在过堂屋候了，大气也不敢喘一口。果不其然孩子仍是来了。当他在灶台上翻寻时，她冷不丁一把就攥了他胳膊。他胳膊如此干枯，挣了两挣竟没有脱开。老太太随手开了灯，这才不紧不慢地问道：“我的鹅呢？”

这倒是她与他头一次如此近地说话。他比前些日子似乎更细瘦了，有那么片刻，她竟怀疑他会不会被过堂风给吹走。他的眼也是红肿的，嘴角生了水泡。老太太又问道：“是不是你把鹅偷走了？”孩子点点头。她想也没想就从他后脑勺扇了一巴掌，“是不是把鹅给吃了？”她颤抖着声音问。孩子又是点点头。老太太“哎呀”一声，顺势从锅台拎了把刷锅的炊具，掙起他衣袖就抽打起来。抽着抽着便瞧得他胳膊上全是银元大小的红斑，一圈连一圈，看得心里麻麻幽幽，索性撒了他，一屁股坐在灶台上，默默盯了他半晌，这才摆摆手说：“你走吧，走吧。以后不要再来了。”孩子一愣，却并没有动。老太太听他嘟囔道：“我奶奶死了……我杀了它祭祀……”老太太不再搭理他，转身回了屋子，和衣躺下。

这一躺就是两天。中间清醒时老太太想，该不会是大限已到吧？然而转念想想，死在这个叫麻湾的村里也没什么不好。这个村子，地上有棉花，地下有铁矿，也算是宝地了。迷迷糊糊间又觉得自己化了妆缓步走上那戏台，不成想环顾四周，琴师未来，台下一个人也无，竟怅然起来，旋尔又自嘲，都这把老骨头了，竟还怕没人来听自己唱戏……

等再次睁开眼，屋里的灯怎么就亮了。侧身朝门外望，先看到炕沿上摆着副碗筷，碗里尚冒着热气。老太太爬起来张看，却是碗疙瘩汤，香油花浮着，白鸡蛋卧着，鸡蛋旁是几粒剥好的新蒜。老太太心里热了下，小口小口着吸溜起来。大抵是饿得塌锅了，虽然缺盐少醋，竟觉得格外香甜。就想，会有谁来呢，若是静生或“刘三姐”，断不会悄默声地来了又走，看来，也只有那孩子了。定是他过来找食，见她卧床生病，这才煮了疙瘩汤。看她睡得香，又不忍叫醒，才将疙瘩汤放在炕沿上，睁眼就能看到。小小年岁，心眼倒是不少呢。虽然他将老鹅杀了，心里百般怨恨，可谁没办过蠢事呢？何况一个细脚伶仃、饥肠辘辘的孩子？她突然萌生起拜访他的念头。来了半月有余，她还没正式拜访过谁呢。老太太就拿了手电筒出了院子。

夜晚的村庄，和白日的村庄，气味是不一样的。白日的村庄是属于动物的：属于槽子边的黄牛、属于圈里的约克猪、属于栅栏里的奴羊、属于篱笆里的凤头鸡、属于墙头的野猫、属于麦秸垛的刺猬，属于草丛里的春蛇……那气味掺在灶坑里，掺在孩子的鼻涕里，掺在男人的尿液里，是重的、冲的、浓的、腥的、烟火气的；而夜晚的村庄则属于植物：属于韭菜、属于樱桃、属于桃花、属于榆钱，属于一切静默生长着的神灵，所以那味道是甜的、是淡的、是凛的、是澈的，是悄然入心入肺的……老太太走在夜里，骨头似乎也轻灵起来，平时十来分钟的路，只走了七八分钟。到了黄土岗才想起，那条斜坡太陡了，以她生锈的腿脚，白天攀爬上去已是不易，何况繁星漫天的夜晚？快快地在岗下站了会儿，蒲公英的甜涩又隐约着扑进鼻孔。

还好，病又隔了一夜就痊愈。上午，就接到了大儿子的电话。她没想到儿子会给她打电话。他说话向来简洁。他在电话里说，妈呀，你生日快到了，还记得吧？有个香港大公司的老板，做了你一辈子的戏迷，专门从香港飞过来，要给你隆重的庆祝一下，光赞助费就掏二十万。你过几天拾掇拾掇，赶快回省城吧。

大儿子五十多岁了。他秉承了他父亲的一切：暴躁、酗酒、打老婆。他早把她盘剥的只剩一具衰老的身体。每到发工资的日子，都会带兄弟来分钱，此后一月不见踪影。说她手头没攒下钱谁信呢？去年跌了一跤，路也走不了，孩子们谁都不吭声，也没带她到医院看治，如果不是几个戏曲学院的弟子出了手术费，她剩下的日子怕也只是瘫烂在床上。如今她好不容易偷偷跑到乡下，不成想还是被他找到。她轻声轻语地告诉他，她是不会回去的，她喜欢这个叫麻湾的村子，她要在这里老死。

“那你就死那儿吧！永远别回来！”儿子在电话里咆哮起来，“反正这辈子你的命比草还贱！有福也不会享！”

命比草贱……命比草贱……她的眼眶就湿了……

“老太太啊，发啥愣呢？”

她抬头，却是“刘三姐”推门进来。“刘三姐”手里捧着碗懒豆腐。

“我用黄菜叶跟豆腐渣熬的，闻闻，闻闻，比猪肉都香！”“刘三姐”边说边咂摸着嘴，“趁热吃了吧，世界上最好吃的懒豆腐，就是我‘刘三姐’做的。”

#### 4

那天晚上，老太太炖的清水排骨汤。喝完了汤，天方擦黑。她觉得有点热，就脱了棉衣在院里给韭菜浇水。浇着浇着，耳畔便传来谁家的收音机声。有人正在唱《春闺梦》，是张氏与丈夫王恢互诉衷肠那一场。听声音不是王缺月就是赵恒秋。毕竟是晚辈，功夫还是有些稚嫩。听着听着，她不禁将水桶缓缓放下，轻声轻语唱将起来：

去时陌上花如锦，今日楼头柳又青。

可怜侬在深闺等，海棠开日我想到如今。

门环偶响疑投信，市语微华虑变生。

因何一去无音信，不管我家中这肠断的人。

她恍惚又站在偌大舞台之上，金丝绒帷幕拉开，司鼓开始打倒板头，倒板头打完，胡琴声一响，满场肃静无哗。一瞬间，她仿佛就成了张氏，对着夫君埋怨。虽是埋怨，却是娇憨的、惊喜的、委婉的、意犹未尽的。她窃笑、她颌首、她掩面、她莲步生灭……当她最后佯装拂袖时，她仿佛听到戏台下传来惊雷般的叫好声……

惟有墙边传来“咕咚”一声闷响，她才猛然梦醒，身子打个激灵，木木地朝墙边看去。这一看竟忍不住笑出声来。却是那孩子从墙头跌了下来。看来没什么大碍，他慌里慌张地拍拍身上的灰尘，这才怯生生凝望着她。

“你怎么又来了？”老太太沉着脸道，“你偷吃了我的鹅，这回又想偷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……”男孩诺诺道，“我只是来瞧瞧，你的病好了没有。那天晚上，你的头比开水还热……”

老太太眯眼看他。他就支吾着说：“我刚才在墙头听你唱戏……一不留神掉下来了，没吓到你吧……”

老太太这才走过去，摸了摸他的头，说：“以后不用爬墙头了，奶奶给你开着门。”

就领男孩进屋，给他热了排骨和米饭，盛得鼓尖才递给他。孩子大口大口扒拉着，她就问：“你爸妈呢？”“全死了。”“怎么回事？”“病死的……”“爷爷奶奶呢？”“爷爷早死了，奶奶……奶奶……”男孩哽咽着说，“奶奶前几天心肺病犯了……你那只鹅，我杀了做供品的……”“还有亲人吗？”“有个大伯……是个瘸子……”

男孩将碗筷放下，呆呆凝望着房梁。老太太说：“人是铁饭是钢，一顿不吃饿得慌。先把排骨都吃了。”男孩快速地瞥了她一眼，又埋头闷闷吃起来。他饭量委实很好。他总共吃了三碗米饭，排骨也啃得精光。

“以后跟谁过呢？”她仿佛问自己，又仿佛问孩子，“这么小，比火旗高不多少……”

男孩就放下碗筷，径直往外走。老太太伸手拽他，他没动。老太太说：“你喜欢吃糖吗？柜子上的铁盒里有。有大白兔的，还有金丝猴的。”

男孩说：“我从来不吃零食。”

老太太撇撇嘴说：“哪里有孩子不贪零食的？”

男孩黯然道：“我爸妈活着的时候，也没给我买过零食。”

老太太叹息着说：“以后奶奶给你买……”

男孩瞥她一眼，嘟着嘴转身走了。不会儿，老太太听到屋外关门的声响。这次，他不是翻墙出去的。

随后几日，男孩都过来共进晚餐。家里好像还没如此喧闹过。老太太特意让王静生打集市买了张八仙桌。桌上通常是一凉一热。热的呢，是老北京菜，什么番茄腰柳啊，炸灌肠啊，沙锅狮子头啊，樱桃肉啊，都是最拿手的；凉的呢，无非是萝卜缨子、香葱，新韭，抑或小嫩菠菜，用海天酱油和酸酱细细拌了。两个人，就在炕上面对面坐了吃。孩子呢，通常只闷了头扒饭，很少动筷子夹菜。吃一阵偶然抬头，老太太便往他碗里夹一箸菜，嘴上唠叨着：“十来岁的小子，吃穷老子。多吃，多吃。”孩子也夹了肉丁或腊肠，犹犹豫豫着往老太太碗里塞。老太太就笑。如果两人都不言语，屋内便只听得牙齿咀嚼食物的声响，不过声响又不同：老太太是细嚼慢咽，老牛反刍般半晌才动下嘴；孩子呢，则像猪崽抢槽子般呼噜呼噜，眨眼间一晚米饭就下了肚。老太太说：“你慢些吃，吃得太快，胃哪能受得了呢？可要当心，年轻的时候是人找病，老了啊，就是病找人。”孩子仍是大口大口地吞咽，仿佛没长耳朵般。那一日，孩子忽然放下手中的碗筷，郑重地对老太太说：

“我……我想求你个事……”

老太太故意说：“那可不行，你给我什么好处呢？”

孩子眼神就黯淡下去，老太太这才说：“好吧，我不要好处了，只要你拜我为师，学一出《红拂夜奔》就成。”

孩子仍垂着头，半晌才说：“我估计活不过明年了。要是我死了，你把我跟我爸妈埋一块吧。”

这话从一个孩子的口里出来，老太太一时就找不出合适的话来应答。孩子又慢慢说道：“坟就在岗上。我喜欢吃肉，到时候你给我坟头……放一块猪头肉就行了……纸钱呢，多烧些，我好给我爸妈买新衣裳……”说完了又继续埋头吃起来。老太太就强笑着说：“你个兔崽子，小小年岁，竟想些不着边的事儿，就是死，我肯定也在你前头。”

老太太面上挂着笑，心下却不时犯愁。孩子为何要说这番话？不像是睁着眼说假话，难道是得了什么绝症？又想，一个父母双亡的孤儿，如何安顿为好？虽说有伯父，看来也是薄情寡义的人，不然怎会让孩子孤身独住？只是个十来岁的孩子啊，按常理，晚上还赖在娘被窝里暖脚的。便寻思着去找村里的干部，好歹找个人家寄养才妥妥吧？实在不行送福利院，

也比夜里孤零零守着土岗强，也比被孩子们整日欺负强，起码不至于吓破胆，只到晚上才敢出来。

那天，男孩夜间又来，老太太炖了半只芦花鸡。刚把鸡大腿撕下放孩子碗里，“刘三姐”夹着团棉花就来了。“刘三姐”脸上本来堆着笑，愣眼瞅到男孩，突然一声尖叫，吓得男孩兀自撒腿就跑。男孩跑了，“刘三姐”还抚胸长叹，竟是副失魂落魄样。老太太也斜着她，冷冷问道：“抽羊角风了吗？”

“刘三姐”说：“我的天亲啊，你咋敢让这孩子跑你屋里头？”

老太太说：“他又不是十恶不赦的人，我干嘛不敢让他来？”

“刘三姐”捶胸顿足地嚷嚷道：“他可是个瘟神哪！你不知道，他爹妈出去打工，被人骗去卖血，得了艾滋病，去年全死了！艾滋病啊！你老人家可知道这是啥病？你还敢跟他一块吃饭！不想活了你！”

老太太茫然地瞅着“刘三姐”，说：“他爹他妈有病，跟孩子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刘三姐”急赤白脸地说：“咋没关系？！他妈怀孕的时候就病了！这孩子生下就有艾滋病！”

老太太不再听她絮叨，开始收拾碗筷。“刘三姐”一把将碗筷夺过，顺势扔进垃圾桶，又匆忙提了垃圾桶快步出屋。显然，这个麻湾唯一的“女光棍”是被彻底吓着了。当然，麻湾唯一的“女光棍”被彻底吓着了，也就说明整个麻湾村被彻底吓着了。

## 5

老太太翌日起的晚。如若不是敲门声愈发大起来，定会再睡个回笼觉。等她将门打开，倒不禁愣住。房北围站着七八个女人，有相识的，有不相识的，还有半生不熟的。见她迈门槛出来，都不约而同向后退了几步。老太太用手压了压发髻，她们又是碎步挪腾。很显然，她们都知道孩子的事了。看来“刘三姐”的舌头，也并不比她们的短多少。

那个清晨，这帮子妇女围圈住老太太，七嘴八舌问个没完。譬如，他何时开始到她这里蹭饭的；譬如，他吃过之后的碗筷，她是否用开水烫过？譬如，他有没有跟她讨要钱物；譬如，她以后是否还会叫他来吃饭？显然，他们最关心的还是末一个问题。

老太太目光漠然地越过她们，扫到了房前一棵梨树。梨树也是素白，不过却比樱桃多了分莹润。女人们仍喋喋不休，仿佛她们若不是如此这般盘问她，倒真是对她不起。她后来实在有些厌烦，就说，我筋骨有些受风，要去屋里好生静养一番，你们还是各自忙各自的去吧！

女人们怔怔地盯了她看。她连个招呼也没打就关门回屋。站在过头屋里，耳边还响动着她们嘈杂的议论声。

待到日悬中天，老太太又去了黄土岗。空中飞着乱柳絮和蒲公英，老太太不停打着喷嚏。这样行到岗下，又歇息片刻，这才一点一点向上爬。爬了没几步就腰酸腿疼，寻思寻思又径自下坡，仰头朝岗上望去。

男孩就站在岗上俯视着她。他只穿了那件漏眼的海魂衫，细瘦胳膊支棱着。他看她一眼，她看他一眼，谁都没有说话。老太太“哎”了声再去瞅他，他仍站在那儿，犹如刚从泥土里钻出的豌豆苗。他的瞳孔与眼白，倒如昼与夜般泾渭分明。

“你下来，”老太太朝男孩摆摆手，“以后别住这儿了，搬到奶奶那儿。”

男孩猛地摇摇头。

“别怕。七十三八十四，阎王不想小鬼至。我都这把年纪了，还有什么怕的？我都不怕，你还有什么怕的？”

男孩仍是摇摇头。

“你晚上想吃什么呀？奶奶给做砂锅白肉吧？”

男孩转身就跑了。岗上又空旷起来。

看来，这孩子是怕连累她，没准这次，恐是最后一次见到他了。老太太蔫头耷脑回了家，捂了棉被静躺。晌午刚过，王静生就来拜访了。王静生来了后并未言语，先是在炕沿上默默卷了支旱烟，咳嗽着抽完才去瞧他姨妈。他姨妈这才从被窝里钻出来，盘腿坐在炕席上。王静生说，关于她跟孩子的事，他听别人说了。别人呢，也没啥恶意。以前他跟父母住岗上，跟村人不怎么来往。去年他父母病死，剩他一个，都是她奶奶送粮送水。前几天他奶奶死了，还有个伯父。可这伯父是他奶奶的养子，打自初就跟他父亲不和，又是个瘸子，看来指望不上。孩子的病不是好病，别人才不敢跟他往来，怨不得别人。老太太就别瞎掺和了，省得别人戳着脊梁骨说闲话。“姨啊，你这辈子，”王静生顿了顿说，“听到的闲话还少么？”

这倒是老太太搬到麻湾村以来，头一次听王静生讲这么多话。王静生说完，又卷了支旱烟抽起来。老太太这才转过身说：“回去吧静生，我有分寸的。”

王静生就趿拉着鞋走了。

那晚，老太太做好了饭菜，孩子却没来。老太太看着桌子上的卤煮和油条，一口都吃不下。八仙桌就在炕上摆了一宿。半夜老太太睁开眼，盼着那饭菜已被孩子吞咽得精光，不过，油条仍硬邦邦躺在筐箩里，盛卤煮的碗已凝了一层油。叹息一声，却是怎么都睡不着了。

村长是头午来的。这是个有点驼背的中年人，面目红肿，穿双皱巴巴的皮鞋，一说话嘴里就喷薄出酒气。他先自报家门，而后一屁股坐到炕上。他说，他本来早该拜访拜访老太太，可他实在太忙了。他可能是世界上最忙的村长了。这不是他能干，而是他必须能干：谁让他们村地底下有铁矿呢？这个村子不起眼，却埋藏着大把大把的金钱。县里让他们年底前全部搬迁，可要让这帮庄稼人离开住了半辈子的窝，倒真是费力不讨好的事。他忙呀，比奥巴马还忙，这才没顾忌上那孩子。再说了，孩子有毒，人还是少接触为好。“他的事你就别操心了，”最后村长打着哈欠说，“我跟书记会解决好他的事。如果有问题，也只是时间上的问题。”

老太太“哦”了声。村长似乎很满意，又说：“你要是有啥困难，尽管跟我说！我虽然不是骑马的驾鹰的，可毕竟还是一村之长嘛。”

老太太笑了笑。

村长前脚走，老太太后脚就出了门。她手里端着个铝盆，盆里是五六个大馒头。出了院门，村长赫然就堵在门外。他皱着眉头瞥她一眼，又瞥了瞥馒头，铁青着脸说：“真是老古董。你没长耳朵吗？嗯？拿我说话当放屁吗？嗯？”

老太太没吭声，径自朝前走。村长一愣，随即吼道：“站住！你给我站住！”老太太仍是走自己的。村长三步并作两步过来，一把扯住她衣襟，“你给我回去！回去！不是说了吗？没你的事！”

老太太站在那里，一声都没吭，只默然眺望着远处的土岗。

## 6

儿子是第二天上午到的麻湾。

他是坐夜车来的。省城离麻湾不过一千四百里，可除了火车还要倒三次长途汽车。他腋下夹个皮包，走起路犹如身后有恶鬼追赶一般。他连问带打听地找到王静生家，让王静生带他去找老太太。王静生让他连弟喝口水，也被断然拒绝了。看来他真是有十万火急的事。王静生领了他穿街过巷，到了老太太住处。铁门四敞着，院里栽着韭菜、菠菜和萝卜秧子，一群花腰小蜂在阳光下嗡嗡着飞。还有几棵樱桃树，花期已过，葳蕤枝叶上顶着几枚枯花蒂。他们悄悄进了屋。老太太正在炕上收拾皮箱，见了儿子，只是茫然地点了下头，然后继续把衣裳一件一件折叠好，再放进散发着樟脑味的箱子里。

儿子似乎就放了心，擦了擦额头的汗水说：“哎，我真是白着急了，原来你已经准备回去了啊？”

老太太看他一眼，将皮箱拉链拉好。儿子埋怨道：“你的手机也不开。不开你拿它干什



么呀？我昨天找了你好一天，都是关机。”又瞅一眼王静生说，“你们家也是，好歹安装个电话啊，有个大事小情的多不方便。是不是？”王静生就陪着笑脸点头称是，又说姨妈住这里的日子，自己照顾得不是很周全，还望见谅。两人又闲聊几句，儿子才对老太太说：“你最近还好吧？这个礼拜日就是你寿日，香港的李老板星期六就飞过来，饭店呢，就定在凯撒大酒店。毕竟是李先生面子大，省电视台的还要全程录像呢。快回去吧，窝在这个兔子不拉屎的地方干嘛？”

老太太将皮箱从炕上往下拎。拎了几次都没拎动，王静生赶忙伸手接过来。儿子继续唠叨道：“破鞋烂衣裳的还要它干嘛？给静生老婆好了。人家伺前伺后也不容易。”王静生连忙说，她老婆是个胖子，比母熊还肥，姨妈的衣裳肯定不合身。儿子说：“算了算了，我们快走吧。出租车司机还在村头等着呢。我们直接打车去市里，好歹还能赶上下午的火车。”

三人就往门外走。王静生帮老太太提着皮箱。等出了大门，老太太把皮箱从他手里接过，抽出拉杆，拍了拍他的肩，就朝土岗那厢走去。王静生“咦”了声，忙扭头看他连弟。他连弟已然将他们拉开五六米，又狐疑地去看老太太，嘴里喊道：“姨妈！姨妈！走错了！”老太太没应答，王静生只得又朝他连弟喊：“彦春！彦春！彦春！”

儿子这才扭头，蹙着眉朝老太太喊：“妈！你糊涂了啊，出租车在村东呢！”见老太太不语，声音就又挑高些。他嗓门本来就粗大，这下倒真像是用喇叭喊话了：“回来！往这边走！回来！往这边走！”老太太大抵聋了，只顾弯着脊背迈着碎步拉着棕色皮箱一步一步朝前走。儿子大概在王静生跟前有点上火，他小跑着过去，一手按捺住皮箱，另一只手死死拽住她衣角，晃着她身体喊道：“妈！你傻了啊！这是去哪儿啊？！怎么连东南西北都分不清了！”

老太太这才回身默默注视着儿子。儿子虚胖的脸上全是汗水。儿子身后是王静生，王静生身后则是些街坊邻居，“刘三姐”也伸着脖子缩在人群里，几度想踏上前来，又都犹豫着退回去。他们若即若离地环在左右，仿佛是专门来看热闹的。老太太一把甩开儿子的手，继续拉着皮箱西行。儿子倒也不敢再造次，只得跟在母亲身后边走边絮叨：“人家可是给了赞助费的！不瞒你说，说是二十万，其实给了五十万！图个啥？不就图见你一面，听你唱两句《春闺梦》和《锁麟囊》？人家拿你当宝，你可不能把自己当宝，傲气值几个钱呢？”

如果有人从土岗上俯瞰，便会看到一行人以一种奇怪的姿势迤迤前行：最前面是位拖着皮箱、满脸皱纹的老太太，后面是两个神态疲惫焦虑的中年人，再后则是稀稀拉拉、端着胳膊嗑着瓜子的闲人。老太太走了好一阵才到岗下。她再次转过身看着儿子，看了会儿，方才叹息道：“回去吧，你。听话啊。”儿子哭丧着嗓子喊道：“那你呢？你这是去哪儿啊？”老太太伸手擦了擦他额头的汗，扔下皮箱径直朝坡上走去。

这条坡不长，但是陡，爬满了蒲公英和矢车菊。老太太曾在黄土岗下徘徊多次，却从未真正上去过一回。她深吸了口气，这才徐徐弯下腰身，晃晃悠悠往上爬，爬了没几步就有些气喘，冷不丁一个趔趄，险些就栽滚下来。众人在坡下不禁一阵尖叫，她听到儿子劈着嗓子喊道：“妈！下来！快下来！这是唱的哪出戏啊？”她装作没有听见，只是将腰俯得更低，胸腹几乎就要贴上地面，手里抓住花草茎叶，身如脱水的弯狗虾般一拱一拱朝坡上蹭。当眼前蓦然出现一只瘦骨嶙峋的小手时，她不禁抬起脖子瞅了瞅。男孩就站在她上边。他还穿着那件海魂衫，小脸大抵有几天没洗了，灰头灰脑的。她就慢吞吞地说：“没事儿，别管我！”嘴上这么说着，手还是颤颤巍巍伸过去。当孩子冰凉的小手紧攥住她榆树皮似的掌心时，老太太身上忽就有了气力，手脚在瞬息都热了起来。有那么片刻，老太太确信双腿其实就踏在棉花般洁净干燥的云朵里，每向上微微跨一小步，就离天空和星辰更近了半尺。

2012年